

#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

## 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

### 关于开展 2023 年第二次工程招标代理机构 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有关企业：

依据《关于开展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》土招字【2022】003 号，我会每年定期开展两次信用评价工作，现就本年度第二次评价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 参评要求

评价单位的参评条件、评价适用的管理办法和标准、评价程序、第三方收费标准等沿用《关于开展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》土招字【2022】003 号通知要求。

#### 二、 时间安排

审核提交截止日期：2023 年 9 月 30 日。

#### 三、 其他情况说明

- 1、申请信用评价的有关企业需在提交申请前完成入会手续。
- 2、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申报入口：输入“建筑云在线”信用评价页网址（<http://zx.jzyzx.com.cn/pj>），点击“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申报入口”进入信用评价系统。

3、最终信用评价结果将在“建筑云在线”信用平台官网(<http://zx.jzyzx.com.cn>)和“建筑云在线”公众号公布。

4、参评单位申报信息发生变更,应及时在系统内更新信息。其中出现分立、合并等重大变更,应于审核机关核准通知下发后15日内向信用评价办公室提出信息变更申请、出具核准文件并重新申请信用评价,原信用评价结果作废。

5、信用评价有效期为三年,动态管理期间,参评单位出现重大处罚事项,信用评价办公室有权重新调整或取消已获得级别。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##### 信用评价办公室

1、联系电话:010-53396655;010-53385599;

2、信用评价服务群:扫描信用评价系统登陆页面右下方二维码进入。

附件1 《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管理办法(试行)》

附件2 《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标准(试行)2022》 附

件3 《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信用信息管理办法(试行)》

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

